

证券代码：874422

证券简称：南高峰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利用公司、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向银行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本交易可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金额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额度内。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所选取的银行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得超过 PR2）、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执行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1、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无回避表决。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测性。为防范风险，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增加股东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1、《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